

玄文對照古文觀止

上



宋晶如注译

言文對照古文觀止

上

北京市中国书店

根据世界书局1936年版本原大影印

*

封面题字：董寿平 封面设计：张臣杰

言文对照古文观止（全二册）

北京市中国书店影印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解放军7226工厂印刷

1982年8月第一版 1982年8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8.75

定价：2.80 元

凡例

一、本書選文。上自周秦。下迄明季。雜作如雲。向視為教學善本。有觀止之歎。茲更詳加註釋。並按篇譯成語文。以備學者自修之用。

二、本書卷帙次第。悉依原刻。所有眉批評語。概從刪削。庶幾見仁見知。各得自由。會心不遠。自不爲前人窠臼所囿也。

三、本書所譯語文。力求通俗。學者如由譯文以求原文之意旨。則事半而功倍矣。

四、原本釋義。添註文中。今則列于篇後。惟於原處註明數字。使讀者按數尋註。一索即得。

五、本書釋義。務求淺近詳明。但亦力避冗複。

六、地名。人名。事實。注或重見。但亦因文制宜。有詳略之殊。

七、生僻字。概注音讀。彙列篇後。在原字則加一「*」記號。以表出之。

八、本書作者。另撰略傳。列於卷首。准詔令書說。經史官之潤色。或出詞臣之代擬者。概從略。

九、本書雖幾經校勘。而墨誤之處。仍恐難免。如蒙教正。幸甚幸甚。

古文觀止目錄

卷一 周文

鄭伯克段于鄢

燭之武退秦師

三〇

周鄭交質

蹇叔哭師

三一

石碏諫寵州吁

王孫滿對楚子

三二

臧僖伯諫觀魚

齊國佐不辱命

三三

鄭莊公戒飭守臣

鄭子家告趙宣子

三四

臧哀伯諫納郜鼎

王孫滿對楚子

三五

季梁諫追楚師

齊歸晉知幾

三六

曹刿論戰

呂相絕秦

三七

齊桓公伐楚盟屈完

駟支不屈於晉

三八

宮之奇諫假道

祁奚請免叔向

三九

齊桓下拜受胙

子產告范宣子輕幣

四五

陰飼對秦伯

季札觀周樂

五二

子魚論戰

子產壞晉館垣

五七

寺人披見文公

子產論尹何爲邑

六〇

介之推不言祿

子產卻楚逆女以兵

六一

展喜犒師

子罕對鑒王

六四

子產論政寬猛	大八	晉獻公殺世子申生	一〇九
吳許越成已上左傳		晉子易簣	一一〇
卷二周文		公子重耳對秦客	一一三
祭公諫征犬戎	七二	有子之言似夫子	一二二
召公諫厲王止謗	七五	杜賛揚禪	一一四
襄王不許請隧	七八	晉獻文子成室已上精弓	一一六
單子知陳必亡	八〇	晉獻公殺世子申生	一〇九
展禽論祀爰居	八五	蘇秦以連橫說秦	一一七
里革斷罟匡君	八八	司馬錯論伐蜀	一二三
敬姜論勞逸	九〇	范睢說秦王	一二六
叔向賀貧	九三	鄒忌諫齊王納諫	一二九
王孫圉論楚寶	九五	顏斶說齊王	一三一
諸稽郢行成于吳	九七	馮煖客孟嘗君	一三三
申胥諫許越成已上國語	九九	趙威后問齊使	一三七
春王正月	一〇一	莊辛論幸臣	一三九
宋人及楚人平	一〇二	觸龍說趙太后	一四一
吳子使札來聘已上公羊傳	一〇四	魯仲連義不帝秦	一四四
鄭伯克段于鄢	一〇六	魯公用擇言	一五〇
虞師晉師滅夏陽已上優婆傳	一五二	唐雎說信陵君	

唐雎不辱使命	一五三	太史公自序已上史記	一一〇四
樂毅報燕王書已上國策	一五五	報任少卿書司馬遷	一一〇九
李斯諫逐客書秦文	一六〇	卜居	
宋玉對楚王問已上楚詞	一六四	文帝議佐百姓詔	
卷五 漢文		高帝求賢詔	
五帝本紀贊	一六七	景帝令二千石修職詔	
項羽本紀贊	一六八	武帝求茂才異等詔	一一三四
秦楚之際月表	一六九	賈誼過秦論上	一一五
高祖功臣侯年表	一七〇	賈誼治安策一	一一三〇
孔子世家贊	一七一	鼂錯論貴粟疏	一一三七
外戚世家序	一七二	鄒陽獄中上梁王書	一一四一
伯夷列傳	一七三	司馬相如上書諫獵	一一四八
管晏列傳	一七四	李陵答蘇武書	一一五〇
屈原列傳	一七五	路溫舒尚德緩刑書	一一五七
酷吏列傳序	一七六	楊惲報孫會宗書已上西漢文	一一六一
游俠列傳序	一七七	光武帝臨淄勞耿弇	一一六五
滑稽列傳序	一七八	馬援戒兄子嚴敦書已上東漢文	一一六六
貨殖列傳序	一七九	諸葛亮前出師表	一一六七
	一八〇	諸葛亮後出師表已上後漢文	一一八〇

卷七十六朝

唐文

陳情表李密

二七五

蘭亭集序王羲之

二七八

歸去來辭

二八〇

桃花源記

二八二

五柳先生傳已上陶淵明

二八三

北山移文孔稚珪

二八四

諫太宗十思疏魏徵

二八九

爲徐敬業討武曌檄駢賓王

二九一

滕王閣序王勃

二九四

與韓荊州書

二九七

春夜宴桃李園序已上李白

三〇四

弔古戰場文李華

三〇五

陋室銘劉禹錫

三〇九

阿房宮賦杜牧

三〇九

原道

三一三

原毀

三一九

獲麟解

三三三

雜說一

三三三

雜說四已上韓愈

三三三

卷八唐文

師說

三三六

進學解

三三一

圬者王承福傳

三三二

諱辯

三三四

爭臣論

三三六

後廿九日復上宰相書

三四一

與于襄陽書

三四七

與陳給事書

三四九

應科目時與人書

三五一

送董邵南序

三五八

送孟東野序

三五二

送李愿歸盤谷序

三五五

送石處士序

三五六

送楊少尹序

三五八

送溫處士赴河陽軍序

三六三

祭十二郎文

三六五

祭鱸魚文

三六九

柳子厚墓誌銘已上韓愈

三七一

卷九 唐宋文

駁復辯議

三七六

桐葉封弟辨

三七九

箕子碑

三八一

捕蛇者說

三八三

種樹郭橐駝傳

三八五

梓人傳

三八七

愚溪詩序

三九二

永州韋使君新堂記

三九四

鈆鉛潭西小邱記

三九七

小石城山記

三九八

賀進士王參元失火書

已上柳宗元

四〇〇

待漏院記

四〇二

黃岡竹樓記

已上王禹偁

四〇五

書洛陽名園記

後李去非

四〇七

嚴先生祠堂記

四一〇

岳陽樓記

已上范仲淹

四五二

謫院題名記司馬光

四一二

義田記

四一三

袁州州學記李觀

四一六

朋黨論

四一八

縱囚論

四二一

釋秘演詩集序

已上歐陽修

四二三

梅聖俞詩集序

四二五

送楊寔序

四二八

五代史伶官傳序

四三〇

五代史宦者傳論

四三一

相州畫錦堂記

四三三

豐樂亭記

四三六

醉翁亭記

四三八

秋聲賦

四四〇

祭石曼卿文

四四二

龍岡阡表

已上歐陽修

四四三

管仲論

四四八

辨姦論

四五二

心術	四五四	方山子傳已上蘇軾	五〇六
張益州畫像記已上蘇洵	四五七	六國論	五〇八
范增論	四六一	上樞密韓大尉書	五一〇
刑賞忠厚之至論	四六四	寄歐陽舍人書	五一五
留侯論	四六七	黃州快哉亭記已上蘇軾	五一三
賈誼論	四七〇	贈黎安一生序已上曾鞏	五一八
鼂錯論已上蘇軾	四七三	讀孟嘗君傳	五一〇
卷十一 宋文		同學一首別子固	五一〇
上梅直講書	四七六	遊褒禪山記	五二二
喜雨亭記	四七八	泰州海陵縣主簿許君墓誌銘已上王安石	五二四
凌虛臺記	四八〇	送天台陳庭學序	五一六
超然臺記	四八二	閑江樓記已上宋濂	五二八
放鵠亭記	四八五	司馬季主論卜	五三二
石鐘山記	四八八	賣柑者言已上劉基	五三三
潮州韓文公廟碑	四九〇	深慮論	五三五
乞校正陸贊奏議進御劄子	四九六	豫讓論已上方孝孺	五四一
前赤壁賦	四九八	親政篇王鑒	五四一
後赤壁賦	五〇一		
三槐堂銘	五〇三		
尊經閣記	五〇六		

象祠記	五五〇	
塞旅文	王守仁	五五二
信陵君救趙論	唐順之	五五六
報劉一丈書	宗臣	五六〇
吳山圖記		五六三
滄浪亭記	已上歸有光	五六五
青霞先生文集序	第坤	五六六
蘭相如完璧歸趙論	王世貞	五六九
徐文長傳	袁宏道	五七一
五人墓碑記	張溥	五七五

古文觀止

卷一

鄭伯克段于鄢

左傳

初，鄭武公娶于申，曰武姜。生莊公及共叔段。莊公寤生，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于武公，公弗許。及莊公卽位，爲之請制。公曰：制，巖邑也。虢叔死焉，他邑唯命。請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祭仲曰：都城過百雉，國之害也。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將不堪。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對曰：姜氏何厭之有？不如早爲之所，無使滋蔓。蔓，難圖也。蔓草猶不可除，况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子姑待之。旣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于己。公子呂曰：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公曰：無庸，將自及。大叔又收貳以爲己邑，至于廩延。子封曰：可矣。厚將得衆。公曰：不義不暱，厚將崩。大叔完聚，繕甲兵，具卒乘，將襲鄭。夫人將啟之。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鄢。公伐諸鄢。五月辛丑，大叔出奔共。書曰：鄭伯克段于鄢。段不弟，故不言弟。如

一君故曰克。稱鄭伯。譏失教也。謂之鄭志。不言出奔。難之也。遂寘姜氏于城潁。而誓之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既而悔之。潁考叔爲潁谷封人。聞之。有獻于公。公賜之食。食舍肉。公問之。對曰。小人有母。皆嘗小人之食矣。未嘗君之羹。請以遺之。公曰。爾有母遺。繄我獨無。潁考叔曰。敢問何謂也。公語之故。且告之悔。對曰。君何患焉。若闢地及泉。隧而相見。其誰曰不然。公從之。公入而賦。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洩洩。遂爲母子如初。君子曰。潁考叔純孝也。愛其母施及莊公。詩曰。孝子不匱。永錫爾類。其是之謂乎。

【註音】（共）音恭。（祭）音儀。（嗟）音嗟。（帥）音率。（鬻）音煙。（寘）音至。（繫）讀若依。（隧）音遂。（施）讀異去聲。

【釋義】（一）鄭武公。鄭國名。即今河南新鄭縣。武公名掘突。（二）申。姜姓國。在今河南南陽縣。（三）武。姜。武從夫之說。姜從母親。（四）寤生。即難產也。（五）爲之謙制。請以制邑。封叔段。制一名虎牢。在今河南汜水縣。本爲東虢國故地。（六）巖邑。險要之邑也。（七）虢叔死焉。虢叔恃險而不修德。爲鄭桓公所滅。（八）京。邑名。即今河南舞陽縣。（九）祭仲。鄭大夫。字仲足。（十）百雉。古建築量法。一方丈曰堵。三堵曰雉。百雉。三百方丈也。（二）大都。句大都之面積。比全國之面積。不得超過三分之一。（三）焉辟。焉何也。辟與避同。（三）蠶蔓。植物之莖細而延長。皆謂之蔓。言草至滋長。蔓延。則難以芟除。喻人之權勢漸大。則圖之漸難。（四）鄙。邊邑也。（五）貳。兩屬之地。一方面屬莊公。一方面屬叔段者。（六）公子呂。鄭公族。字子封。（七）廩延。鄭西北鄙邑。在今河南汲縣延津間。（八）可矣。可正段罪也。（九）厚。將得衆。厚地廣也。前猶命貳于己。故云生心。今直收貳以爲己邑。故云得衆。（十）越。親近也。（十一）完聚。完城郭而聚人民也。（十二）繩治也。修理也。（十三）襲。掩取也。（十四）厥。內應也。（十五）乘。古者兵一乘。有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十六）鄼。邑名。在今河南舞陽縣。（十七）共。地名。在今河南舞陽縣。（十八）鄭伯。即莊公。鄭封伯爵。故

舊鄭君曰鄭伯。〔元〕不弟。叔段用兵襲鄭。不顧莊公爲兄。是亦不成爲弟。〔三〕失教。謂莊公養成弟惡也。〔三〕鄭志。卽鄭莊公之志。〔三〕難。猶不能之意。段實出奔。而經曰克。明莊公志在殺弟。不能言段出奔也。〔壘〕城頴鄭之別邑。故城在今河南臨潁縣西北。〔三〕黃泉地中之泉也。言立誓永不見母也。〔壘〕頤考叔。鄭大夫。〔夷〕潁谷。地名。在今河南登封縣。〔毛〕封人。典守封疆之官。〔毛〕遺。餕遺也。〔完〕累助語詞。〔四〕闢。同掘。〔四〕隙。地道也。

〔三〕黜黜。和樂也。

〔三〕媯媯。舒散也。〔四〕君子。明于事理之士。左氏發揮論斷。不便自列其名。故託其辭于當世

之君子。〔望〕旒移也。〔望〕孝子二句。詩大雅既醉篇語。匱乏也。永長也。錫賜也。爾汝也。言孝子之心。無窮乏之時

故能推己之孝以及人也。

〔語譯〕起初的時候。鄭武公在申國娶來的夫人。叫做武姜。產生莊公和共叔段兩個兒子。莊公生的時候

是難產。驚嚇了姜氏。所以取名叫作寤生。因此很憎恨他。喜歡共叔段。要想立他做太子。屢次請求武公。武公竟

不允許。

等到莊公做了鄭國的君主。姜氏替共叔段討封制地。莊公道：「制是險要的地方。從前虢叔會死在那裏的。別的地方總可聽命。」於是姜氏又替他討封京地。莊公就叫他住在那裏。從此鄭國的人。叫他做京城太叔了。祭仲道：「都城過了三百方丈。這是國家的禍害。先王的制度。大都不過全國的三分之一；中都五分之一；小都九分之一。現在京城却不合度。不是先王遺下的法制啊。你將不能勝了！」莊公道：「姜氏要這樣。叫我怎能避害呢？」祭仲道：「姜氏那裏有厭足的時候。不如早些設法。勿令滋長蔓延。要是滋長蔓延了。那就不容易圖謀的。蔓草尚難除掉。況且是你所寵愛的弟弟呢。」莊公道：「他多行不義的事情。這是他的自殺。你姑且等他。是了。」後來太叔叫西鄙北鄙的百姓歸向自己。公子呂岱道：「國家不能有兩箇君主。你到底怎樣處置他呢？如果要把君位給太叔。臣等請去服事他。若是不給他的。那末就請你把他除去。不要使百姓生了別心。」莊公道：「除他實可不必。將來他自然會得到禍害的。」那時太叔又收了西鄙北鄙。當做自己的地方。一直到廩延為止。子封道：「可以正他的罪了。地方一多。將得人心了。」莊公道：「他做不義的事情。定沒有人和他親近。地方越多。失敗也越快。」那時太叔修治城郭。聚合人民。整頓盔甲兵器。召集步卒兵車。將要掩取鄭國。姜氏也將替他開城。作為內應。莊公聽得他日子定了。便道：「可以了！」就叫子封領了兵車二百乘。攻打京城。京城的人也

反叛太叔。太叔逃到郿地，莊公再攻打郿地。五月辛丑日，太叔便逃到共國去了。

魯國史官寫在那牘上道：『鄭伯克段于郿。』因為段沒有做弟的道理，所以不稱弟。好像兩個君主，所以叫做克。稱呼莊公叫鄭伯，是譏諷他失教的意思。不說出奔，因欲表明莊公志在殺弟，所以不能明言了。

莊公就把姜氏放到城潁，又且同她設誓道：『不到黃泉，不再和你相見了！』可是後來便懊悔了。那時潁考叔做穎谷地方典守封疆的官，聽了這事，借貢獻的事件，來見莊公。莊公賜他喫食。他在喫時，把肉放開不吃。莊公問他的緣故，答道：『小人有個母親，都嘗過小人的食物了，可是沒有嘗過君上的食物，請把這放開的肉，帶回饋獻母親。』莊公道：『你有母親可饋獻，我偏沒有啊！』穎考叔道：『敢問這句話是什麼意思？』莊公便是呢。』莊公聽了，就照他的話行，進那地道，便賦一首詩，說隧道的裏面，我是快樂得很！姜氏出了地道，也賦一首詩，說是隧道的外面，我是舒暢得很！從此以後，母子便像從前的和好了。當時的君子道：『穎考叔真正是個孝子啊！愛他的母親，推移到了莊公身上。詩經上有句話：『孝子的心，是沒窮盡的；又能把自己的孝心，感動旁人的孝心，永久賜及他同輩的。』這句話恐怕就是對穎考叔的純孝而說的吧？』

周鄭交質

左傳

鄭武公、莊公爲平王卿士。王貳于虢。^{于虢}鄭伯怨王。王曰：『無之。』故周鄭交質。^質王子狐爲質於鄭。鄭公子忽爲質於周。王崩。周人將畀^九號公政。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溫之麥。秋，又取成周之禾。周鄭交惡。君子曰：『信不由中。質無益也。』明恕而行。要之以禮。雖無有質。誰能間之。苟有明信。澗溪沼沚之毛。蘋蘩^六蘊藻之菜。筐筥錦釜之器。漬汗行潦之水。可薦於鬼神。可羞於王公。而況君子結二國之信。行之以禮。又焉用質。風有采繁采蘋。雅有行葦洞酌昭

忠信也。

【註音】(質)音至(男)必意切(鑿)音繁(售)音舉(鑄)音技(橫)音黃(廉)音老(綱)與通同

【釋義】(一)平王周天子也。即幽王太子。名宜臼。始遷東周者。(二)卿士。周執政之官。(三)貳。與二同。一心

出。又不專一也。(四)虢國名。西虢也。虢仲之後。即今陝西寶雞縣虢城。平王東遷。西虢徙于上陽。是為南虢。即今

河南陝縣。虢公亦爲王之卿士。王病。鄭之專政。故有二心于虢。欲分鄭執政之權也。(五)鄭伯。即莊公。(六)質典。

押以取信曰質。平王莊公以子交相爲質。故曰交質。(七)孤。平王子名。(八)忽。莊公子名。(九)畀。與也。(十)祭足。

卽祭仲。鄭大夫。字仲足。(十一)溫。周畿內邑名。即今河南溫縣。(十二)成周。周時洛邑之稱。虢王徙都於此。故城在今

河南洛陽縣東北。(十三)交惡。言交相憎惡也。(十四)中。中心也。(十五)明。恕明。正大光明也。恕。推己及人也。人能本明

恕而行。則信。卽由中而發。(十六)要。結也。(十七)澗溪。句澗山間川流溪。通大川之小河。沼。池也。圓曰池。曲曰沼。沚。小

渚也。毛草也。(十八)蘋蘩句。頌。大萍也。蘩。白蒿也。蘆。水草名。一名聚藻。藻之總稱。四物皆生於澗溪沼沚。可以

爲菜也。(十九)筐筥句。方者曰筐。圓者曰筥。皆竹器。有足曰籩。無足曰盆。皆器屬。(二十)潢汙句。潢。積水池也。汙。停水

也。行潦。路上流水也。(二十一)薦陳也。(二十二)羞。進也。(二十三)風。詩國風也。(二十四)采蘩采蘋。國風二篇名。(二十五)雅。詩大雅也。

(二十六)行葦綱。大雅二篇名。(二十七)昭忠信也句。昭明也。言有忠信之行。雖至蔽之物。皆可以爲祭祀燕饗之用。

【語譯】鄭國武公。卽平王的卿士。平王想把政權分給虢公。鄭莊公知道了。便埋怨平王。平王道：「並沒有這件事的。」因此周朝和鄭國把兒子交換抵押。平王的兒子。孤。抵押于鄭國。鄭國的公子。忽。抵押于周朝。後來平王死了。周朝的人。將把政權交給虢公。不料在四月的時候。鄭國祭足領兵取溫地的麥子。到了秋天。又取成周的禾苗。從此雙方生了嫌隙。

君子道：「信用不能從心裏發出來。就是交換抵押。也是沒有用處的。能照光明忠恕方面做去。拿禮義來要約他。雖然沒有抵押。誰能般離間他們呢？如果有顯著的信用。不論山澗。水溪。曲池。小渚的草。大萍。白蒿。蘆葦的菜。方筐。圓筐。鼎盆的器。停滯流動的水。都可以祭祀那鬼神。進獻那王公。況且說是君子結合兩國的信用。只要盡禮做去。又何必用人物做抵押呢？國風有采蘋采蘋。大雅有行葦綱。這四篇詩。就是表明有了忠信。雖是薄物。也都可用的意思。」

石碏諫寵州吁

左傳

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美而無子。衛人所爲賦碩人也。又娶于陳。曰厲媯。生孝伯。蚤死。其娣戴媯。生桓公。莊姜以爲己子。公子州吁。嬖人之子也。有寵而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碏諫曰。臣聞愛子。教之以義。方弗納于邪。驕奢淫佚。所自邪也。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將立州吁。乃定立。乃老。

〔註音〕（碩）音石。（媯）音規。（嗜）音翻。（眇）音珍。

〔釋義〕（一）衛國名。姬姓。周武王封其弟康叔于衛。今自直隸濮陽縣以西。至河南之汲縣沁陽縣。皆其地也。（二）莊公。武公之子。（三）齊國名。姜姓。周武王封太公望于齊。即今之山東省。（四）東宮。東方爲震。震爲長男。故東宮爲太子所居。（五）得臣。齊太子名。（六）莊姜。莊從夫之諱。姜國之姓。故凡娶齊女者。皆曰某姜。（七）碩人。詩國風篇名。國人因莊姜美而無子。故作此詩以閔之。（八）陳國名。姬姓。周初封舜之後胡公于陳。今河南開封縣以東。南至安徽毫縣。皆其地。（九）厲媯。厲諱法也。媯。陳國之姓。故凡娶陳女者。皆曰某媯。（十）娣。妻之妹。從妻來者。古時必以娣妾從嫁。謂女弟姪謂兄弟之女。（十一）桓公。名完。（十二）州吁。莊公子名。（十三）嬖人。嬖而得寵之人。（十四）石碏。衛大夫。（十五）義方。義善也。方向也。言教子之道。當使其志之所向。能合乎善。（十六）納人也。（十七）矯奢淫佚句。矯。放恣也。侈侈也。淫逸甚也。佚。與逸通。安樂也。四者皆邪之所自起。（十八）憾。怨恨也。（十九）眇。安重貌。謂